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深圳米飞泰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五期）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

深圳米飞泰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米飞泰克”或“辅导对象”或“公司”）拟申请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或“辅导机构”）作为辅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监管规定》等有关规定，以及《深圳米飞泰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上市之辅导协议》相关约定开展辅导工作。现就本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如下：

一、辅导工作开展情况

（一）辅导人员

辅导工作进展期，中信证券辅导小组成员为许艺彬、赵亮、马峥、余梓轩、谢锐楷、李英慈，其中许艺彬为组长。以上辅导工作小组成员均为中信证券正式从业人员，均取得了证券从业资格证书。截至本报告签署之日，辅导工作小组成员均未有同时担任四家以上公司辅导工作的情况。

辅导期内，接受辅导人员为米飞泰克的全体董事（含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持股 5%以上（含）的股东（或其法定代表人）和实际控制人，接受辅导人员增加 2 名、减少 6 名。

2023 年 1 月，李文荣因个人原因向公司董事会申请辞去副

总经理职务。

2023年3月28日，米飞泰克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董事的议案》及《关于补选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孔晓琳、王健因个人原因分别辞任董事、监事，选举陆亚君担任董事、王斌娥担任监事。2023年6月13日，公司完成了本次人员变更的工商备案。

2023年6月30日，米飞泰克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一届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胡以明因个人原因辞任监事，选举李虹担任监事。2023年8月2日，公司完成了本次人员变更的工商备案。

2023年10月，戴湘莲因个人原因向公司董事会申请辞去副总经理职务。

2023年11月，庾建生因个人原因向公司董事会申请辞去副总经理职务。

（二）辅导时间及方式

本期辅导期间为2023年10月至2023年12月。本辅导期内，中信证券辅导工作小组与米飞泰克上市工作小组成员之间保持顺畅沟通，在公司遇到问题时能够尽快提供意见和建议。同时，辅导工作小组工作人员和其他中介机构亦保持着紧密配合，采用多种方式开展了辅导工作，包括但不限于：

（1）持续跟进米飞泰克规范运作及内控执行情况，查阅并搜集公司法律、财务等方面资料；

（2）采用面谈等形式，直接进行沟通，解答公司疑问；

（3）对于辅导中发现的疑难问题，辅导人员通过向律师、

会计师等专业机构进行咨询等形式予以解决。

（三）辅导的主要内容

中信证券辅导小组根据辅导协议对米飞泰克进行了全面辅导：

（1）向米飞泰克接受辅导人员下发相关学习资料，督促被辅导人员进行法规知识学习，帮助其学习 A 股发行上市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则，理解作为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信息披露和履行承诺等方面的责任和义务。

（2）协助米飞泰克按照有关规定完善组织结构和公司治理制度建设，核查了公司是否已建立符合现代企业制度要求的公司治理结构。

（3）核查了米飞泰克在公司设立、改制重组、股权设置和转让、增资扩股、资产评估、资本验证等方面是否合法、有效，产权关系是否明晰，股权结构是否符合有关规定。

（4）对公司开展财务核查工作，就银行存款、往来科目及报告期销售、采购额进行核查，了解公司重点经营流程并验证控制点是否得到有效执行，关注公司财务数据可靠性及合理性。

（四）证券服务机构配合开展辅导工作情况

本辅导期内，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均积极配合开展辅导工作，帮助辅导对象落实整改财务内控、三会制度规范等问题，协助接受辅导人员学习上市有关法律法规、理解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信息披露等责任与义务。

二、辅导对象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一）前期辅导工作中发现问题及解决情况

鉴于现行法律法规及证券市场投资者对于公司的财务真实性及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等要素提出越来越高的要求，后续将进一步根据前期梳理结果，完善内控制度，并关注与财务会计有关的内控制度，确保财务数据的真实、可靠。

（二）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目前，公司已按照上市公司监管要求建立了较为完整的管理体系和内控制度，但仍有一定的提升空间。辅导工作小组将持续督促辅导对象完善相关治理和内控制度，严格按照制度要求开展各项经营工作，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三、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安排

下一阶段，中信证券辅导工作小组继续由许艺彬、赵亮、马峥、余梓轩、谢锐楷、李英慈组成，其中许艺彬为组长。辅导工作小组将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有关规定及已制定的辅导计划及实施方案，继续通过答疑、督促整改等方式认真对辅导对象进行相关辅导，帮助接受辅导人员掌握相关法规；进一步深入进行财务核查、法律尽调，督促辅导对象认真落实整改意见，完善公司治理及内部决策与控制制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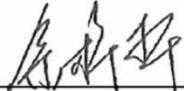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米飞泰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五期）》之辅导机构签章页）

本期辅导人员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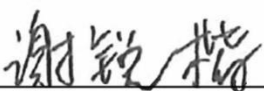
许艺彬



余梓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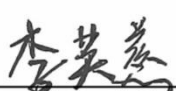
赵亮



谢锐楷



马峥



李英慈



2024 年 1 月 12 日